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声迅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对声迅股份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51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声迅股份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46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20.2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14,519,6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36,436,912.71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78,082,687.29元。

上述募集资金于2020年11月24日全部存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0年11月24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并由其出具“京永验字（2020）第210039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414,519,600.00
减：发行费用	36,436,912.71

减：累计已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237,941,394.45
加：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65,259.84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140,206,552.68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信息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上述银行开设了银行专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元）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	20000008761800037635389	90,132,989.7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信息路支行	322070908598	50,073,562.93
合计		140,206,552.6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件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运营服务中心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本身并不直接产生利润，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本项目建成后，公司的销售、服务能力将进一步提高，有助于整体核心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的提升。

2、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不直接产生利润，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本项目建成后，公司整体研发实力和创新能力将大幅提高，有利于公司开发新的产品，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公司的整体核心竞争力。

3、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通过增加公司营运资金，缓解公司资金压力，提高公司资金运转能力和支付能力，降低财务风险。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2、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保荐机构核查结论

保荐机构通过获取资料、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声迅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包括：查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支付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项目报告等资料，在公司办公地现场核查了解其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情况，并与公司高管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声迅股份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以下无正文）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37,808.2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23,794.1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23,794.1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 金额	调整后投资金额 (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运营服务中心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21,121.43	21,121.43	12,800.00	12,800.00	60.60	2022/11/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否	9,686.84	9,686.84	9,000.00	9,000.00	92.91	2023/11/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7,000.00	7,000.00	1,994.14	1,994.14	28.4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7,808.27	37,808.27	23,794.14	23,794.14	62.93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资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